我市开展反恐宣传进校园活动

本报讯 记者**万明** 实习生**徐佳一**报道:为深入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进一步推进全民反恐宣传教育,12月13日上午,由市反恐办牵头,联合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信州区教育局、市公安局反恐支队、市公安局特警支队等多家单位走进上饶市职业中学,开展反恐宣传进校园暨反恐训练、演练活动。

本次活动从《反恐法》、如何应对安全事件、基本防身技能等方面进行讲解,并组织了师生应急疏散演练和校园反恐演练,全方位地向试点学校师生宣传反恐知识,提高他们的安全防范意识和校园整体安全防范能力。据了解,反恐宣传进校园是我市开展反恐宣传月主题活动的内容之一。在宣传月主题活动中,还将结合传统和新媒体等多种手段开展全方位的宣传,逐步在全市各重点单位做好经验推广,提升校园等重点单位综合安全防范水平,以点带面,以取得良好的社会效果。

鄱阳推动巡察问题整改到位

鄱阳讯"在巡察中我们发现,你村吸收预备党员程序不规范,预备党员到期转正不及时,下一步如何避免此类情况的发生?"近日,鄱阳县谢家滩镇三潼村委会会议室内,该县纪检巡察组就巡察中发现的问题正在进行公开反馈问询质询,5位乡镇纪委书记列席会场观摩。

"召开巡察公开反馈问询质询会,既是向三潼村党组织反馈巡察发现的问题,更是让村民看到巡察就是来找'茬',巡察就是'政治体检',发现问题、推动整改、解决问题。被巡察单位对反馈的问题要照单全收、立行立改。"县委巡察领导小组成员、县纪委副书记、县监委副主任李军说。

会上,村民代表就巡察反馈的内容提出了问询、质询,三潼村"两委"班子真诚接受问题和意见建议,积极表态发言,下一步工作中将积极整改,做到件件有落实。

今年以来,鄱阳县积极构建基层巡察新框架,探索建立了"巡局带所、局所同巡,巡乡带村、乡村同巡,专项内巡、专员督巡"的"两巡两带两同两专"巡察机制,有效发挥巡察利剑作用。为推动巡察问题整改到位,鄱阳县进一步探索交叉巡察公开反馈问询质询会,交叉巡察组组长在会上现场反馈交叉巡察发现该村存在的普遍性、倾向性问题,并邀请群众代表参与会议,逐一征求大家意见后,责成该村支部书记、村主任或两委成员现场解答,并就整改措施明确表态。以此唤起群众参与监督的热情,促使被巡察党组织立行立改。(操俊)

省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
11月28日-12月21日进驻上饶
专门值班电话:0793-5567821
邮政信箱:上饶市1006号邮政专用信箱
受理举报电话时间:8:00—20:00

为打造大美上饶提供优质统计服务

上饶市统计局局长 **胡建中**

统计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晴雨表""导航仪",一直以来,党中央和国务院都高度重视统计数据质量,旗帜鲜明的反对弄虚作假。尤其是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对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提出了更高要求,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高度对加强统计法治建设、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作出了一系列重大战略部署,各项统计法律法规文件密集出台,次第推开、环环相扣,掀开了统计法治建设新的篇章。

面对这样一个大有作为、大有可为的时代机遇,作为一名统计工作者,一定要借此东风,勇于担当,奋发有为,将依法统计、依法治统作为践行"两个维护"的根本体现,把思想和行动迅速统一到加强统计法治工作上来,以更高的政治站位和职业使命感加强统计法治建设,把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提高统计数据质量作为统计事业发展的核心任务强力推进,为"全面决胜小康、打造大美上饶"提供更加优质的统计服务。

严格依法统计,推进依法行政。依法治统首先要做到依法统计,需要用法治思维和方式推动统计事业发展,利用深化体制改革时机,全力推动《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各项措施得到全面落实执行,将统计工作各个方面和各个环节都纳入法治轨道,切实维护统计机构、统计人员依法独立行使统计调查、统计报告、统计监督的职权不受侵犯。要高度敬畏和严格遵守《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等统计法律法规,坚决贯彻执行国家各项统计政令,严格执行统计调查制度和行为规范,依法设立统计调查项目,严格按照统计法律法规组织实施统计调查活动。

加强法治宣传,塑造统计形象。知法是守法的前提,按照层次分明、任务清晰、目的明确的思路,全方位、多渠道的开展统计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突出抓好领导干部法治教育,强化统计系统干部学法用法,加大统计调查对象的统计法治知识辅导力度,创新面向社会公众的统计法治知识宣传方式,在全市营造良好的统计法治氛围,提高社会各界对统计法律的知晓度和敬畏心。

敢于动真碰硬,严肃执纪问责。说教千遍不如问责一次。坚决落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积极组织开展统计督察,发挥督察"利器"作用。进一步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畅通举报渠道,积极推进统计执法"双随机"抽查,公平有效透明地进行事中事后监督,构建强大的发现统计违法行为的网络。坚持有案必查、查案必实、实案必惩,严格落实《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依纪依法依规追究责任人责任。常态化曝光统计违法案件,发挥统计典型违法案件警示教育作用。认真落实统计信用体系,综合运用联合惩戒,让违法者陷入"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局面,真正做到统计违法无禁区、零容忍、全覆盖。

创建文明城市 公益广告

- 禁毒示范城市你我共建,平安幸福上饶你我共享。
- 努力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全国文明城市。
- 垃圾不落地,上饶更美丽。
- 安全出行不违规,垃圾分类不落地,
  节约用餐不浪费,红白喜事不奢办,
  言谈举止不粗俗,文明上网不低俗,
  旅游观光不任性,经济生活不失信。

省环境保护督察期间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一批 2018年11月29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20181128001	万年县苏桥乡土芋源村前进村委会旁前进水库旁边的养猪场(老板姓程)污水排放严重,离村民居住地很近,影响周边村民生活。	万年县	水污染	2018年12月1日,万年县委、县政府责成县督查办、县畜禽整规办、苏桥乡政府组成联合调查组,对该信访件进行调查。调查组通过现场察看、走访附近村民的方式进行调查核实。 经现场核查,该养殖场建有栏舍11幢,面积2980平方米,2018年7月份存栏母猪280头,存栏商品猪1500余头,其中300余头为育肥猪,其它全部为仔猪。该养殖场已经于2018年8月初按照万年县畜禽整规办要求全部清栏整改,目前正处于清栏整改阶段,现场检查,该养殖场内栏舍均为空栏,没有污水排放现象。经对土芋源村民了解核实,自2018年8月初清栏后该养殖场一直未进行养殖,所以目前不存在养殖污水外排情况。村民现场反映的情况与调查组现场勘查的情况一致,与投诉人反映污水排放严重的情况不相符。 近4个月来,该养殖场没有养猪,仍在整改之中,没有污水排放,但在清栏整改之前,该养殖场存在污染治理设施不完善,对周围环境有一定影响。 问题举报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万年县畜禽整规办下达了整改通知书,责令该养殖场在2018年8月之前清栏整改。 该养殖场已经于2018年8月之前实施清栏整改,目前,正处于空栏整改阶段。整改完成经验收通过后,才能向相关部门和当地政府申请复养。	无
2	D20181128002	投诉人反映:德兴市黄柏乡尚和村采矿污染严重:1.远大、良程、龙圣、申通喷砂等多家生产碳酸钙、轻钙、重钙的厂家,造成灰尘很大,水污染严重,水没法喝,水稻不达标,破坏山林;2.老庙机山、福建山又准备开矿;3.村里面有大大小小一二十家矿场,有的有相关手续,有的没有相关手续。很多老百姓向当地领导反映过情况,未解决问题。4.昨天老百姓上山阻止采矿,新大矿场(老板:黄家庆)对村民进行了威胁,采矿厂现在夜晚生产,影响居民休息和生态环境。投诉人诉求:立即停止采矿作业。	德兴市	水污染、大气污染、生态破坏	德兴市远大矿业有限公司,位于德兴市黄柏乡胡家村,主要生产经营重钙。法定代表人江涛,注册资金500万元,创办于2012年。该企业有环评手续,已审批未验收。 德兴市良诚钙业有限公司,位于德兴市黄柏乡尚和村,主要生产经营轻钙。法定代表人张小龙,注册资金300万元,创办于2010年。该企业有环评手续,已审批并验收。 德兴市龙圣碳酸钙有限公司,位于德兴市黄柏乡尚和村,主要生产经营轻钙。法定代表人余骏龙,注册资金900万元,创办于2007年。该企业有环评手续,已审批并验收。 德兴市申通矿业有限公司,位于德兴市黄柏乡尚和村,主要生产经营喷砂。法定代表人翁纠顺,注册资金1500万元,创办于2015年。该企业有环评手续,已审批未验收。 小庙尖(信访件中误称老庙机山)、福泉山(信访件中误称福建山)区域目前只设有1家采矿权。矿权名称:江西省德兴市小庙尖熔剂用白云岩有限责任公司,证号:C3611002018027110145826,采矿权人:江西省新大矿业有限公司。该矿山于2018年2月由上饶市国土资源局发证。 在德兴市黄柏乡区域内:碳酸钙生产加工企业共有27家,其中有3家办理了环评审批和验收手续,7家办理了环评审批但未验收,其余17家未办理环评手续;碳酸钙矿山企业共有7家,均依法取得采矿许可证,目前正常生产的4家。生产加工企业主要是对矿石进行破碎、磨粉、包装、装车运输的生产过程,除少数企业采用较先进环保的工艺生产设备外,大部分企业的生产环境简陋、工艺设备较为粗放,企业在生产、运输过程中,存在噪音和粉尘污染。矿山企业均是露天开采方式,矿石运输车辆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灰尘飞扬污染。 2018年12月2日,收到举报件交办函后,德兴市政府立即行动,派出工信委分管副主任、环保局监察大队,联合黄柏乡对其辖区内27家钙粉企业逐一现场调查核实。除3家有环评审批并验收的企业在正常生产,以及5家环评已审批未验收企业试生产外,其他企业均处于被实施断电措施后的停产状态中。生产加工企业在生产、运输过程中,存在粉尘污染:3家轻钙生产企业废水循环利用,而其他重钙生产企业无生产工艺废水。12月3日,德兴市矿管局组织相关人员对德兴市小庙尖山白云岩矿山进行了实地调查。 关于老百姓上山阻止采矿,新大矿场对村民进行了威胁一事,德兴市矿管局相关工作人员先后向黄柏乡、派出所和其他相关人员调查了解。每次老百姓上山阻止采矿,矿山第一时间拨打黄柏乡派出所的报警电话,没有对村民进行威胁。近期派出所多次接到小庙尖白云岩矿的报警电话,并且也出警了,对出警情况进行了备案,在现场未发现村民受到威胁的情况。 存在问题:以上生产加工企业存在石灰窑窑气未全部收集、原料运输过程中产生扬尘、原料破碎处未全封闭产生粉尘、未搭设原料库棚、原料堆放过多、产区内部分地面未硬化、原料破碎粉磨处未全封闭、包装车间未全部密闭、产区外公路因洒水不及时车辆过往产生扬尘等环保问题。 小庙尖(信访件中误称老庙机山)、福泉山(信访件中误称福建山)区域只有1家矿山(即新大矿业),并取得了采矿证。新大矿业没有威胁村民行为,且夜间露天采矿也不现实。 问题举报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收到举报件之前,德兴市委、市政府对碳酸钙行业整治十分重视,2017年将其整治工作列入德兴市"四项整治"工作之一,成立了由市委常委任组长,工信委、环保局、安监局等21个部门为成员单位的德兴市碳酸钙产业整治提升工作领导小组。借鉴外地先进经验,2017年12月出台了《德兴市碳酸钙产业整治提升实施方案》,整治提升目标是以国内碳酸钙行业领军企业为标杆,扶优汰劣。通过三年努力,实现全市碳酸钙企业家数减少60%以上,培育一批科技创新能力强、产品结构档次高、资源利用绩效好、产值税收贡献大、环境影响代价小的行业龙头企业,推进碳酸钙企业装备自动化、生产清洁化、管理智能化、企业规模化,确保粉尘、废气、废水等污染物达标排放。2018年6月10日德兴市环保局对黄柏乡胡家进行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监测项目为:TSP(总悬浮颗粒物)。共设置三个监测点位:胡家村委会、胡家小学和胡家村59号。监测都结果未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1中二级标准浓度限值,PM10(24小时平均):150ug/m3。 2017年以来,德兴市碳酸钙整治提升领导小组多次召开会议要求各职能部门依法依规对钙粉企业进行整治、管理。德兴市环保局对所有达不到环保要求的钙粉企业下达了停产整改通知书,并对10家企业进行立案查处;德兴市国土局、林业局分别对6家未办理用地手续和9家未办理林地手续的钙粉企业进行了处罚5.3万元和15万元;德兴市安监局对安全不达标的钙粉企业下达安全检查纪录。2018年12月3日,德兴市矿管局对小庙尖矿山下达责令停产整改通知书。 2018年5月20日,德兴市政府组织工信委、环保局、供电公司、公安局联合到黄柏乡对18家环保不达标的钙粉企业逐一实施断电措施。11月30日,市工信委、环保局、供电公司和黄柏乡联合执法,对17家无环评手续或环保不达标的生产加工企业果断执法,采取了彻底断电措施。12月2日,德兴市环保局对远大矿业、良诚钙业、龙圣碳酸钙、申通矿业等企业下达了责令整改通知书,要求企业对环保不达标的地方进行整改。 目前,良诚钙业公司、龙圣碳酸钙公司的原材料破碎处理进行了全封闭改造,采用喷淋除尘。煤炭全部棚化,碳化、干燥产生的尾气集中冷凝处理,废水循环利用。远大矿业公司新上全自动脉冲除尘加工设备,原材料破碎采用喷淋除尘。申通矿业公司,破碎、粉碎均全封闭并安装脉冲除尘器。 德兴市矿管局始终高度重视、强化监管,专门制定巡查方案,加大日常执法力度,每年对矿山的开采范围进行实地复测,发现有越界开采的违法行为将依法立案查处。对辖区持证露天矿山埋设永久性界桩,便于接受社会的监督。 下一步,德兴市政府将采取疏堵结合,按照《德兴市碳酸钙产业整治提升实施方案》要求,计划通过三年努力完成辖区内所有钙粉企业整治提升工作。一是有序推进黄柏乡钙粉产业园建设,鼓励引导有意愿、有实力的钙粉企业入园,已在规划园区的钙粉企业原址整治提升。二是对环保不达标、又不入园按规范要求进行整改提升的钙粉企业,进行关停。对碳酸钙产业整治提升工作也正在积极推进中,生产噪音和粉尘污染将得到进一步解决。黄柏乡尚和区域不再设新矿山,对在建矿山将引导其按照绿色矿山标准进行创建,督促矿山企业承担应有的社会责任。 德兴市政府对碳酸钙产业整治提升工作也正在积极推进中,生产噪音和粉尘污染将得到进一步解决。黄柏乡尚和区域不再设新矿山,对在建矿山将引导其按照绿色矿山标准进行创建,督促矿山企业承担应有的社会责任。	无
3	D20181128003	铅山县河口镇九阳大道河口派出所隔壁的瓷砖加工仓库,噪声污染严重,中央环保督察组督察期间,曾被关停。但后来又开始生产,废水外排,噪音扰民	铅山县	噪声污染	投诉人反映的瓷砖切割加工厂位于铅山县河口镇虞家村刘家自然村,于2017年4月份开始建设,2017年5月份开始从事瓷砖加工销售,法人代表朱冬,该加工厂生产设施有两台切割机、一台磨边机。主要加工工艺为:客户将瓷砖送至厂房,该加工厂按客户要求对瓷砖进行切割,再用磨边机进行打磨。该加工厂生产用水循环使用,对于噪声该加工厂未采取相应的环保治理设施,也未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对于投诉人反映该瓷砖切割加工厂噪音扰民的信访问题,铅山县环保局执法人员根据群众信访举报,已于2018年9月11日对该瓷砖切割加工厂进行了调查核实,因其未办理环保审批手续,位于居民区内,加工时产生的噪声未采取相应的环保治理设施,对周边居民生活环境造成一定影响,根据以上事实,铅山县环保局执法人员对该瓷砖加工厂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要求其停止生产。 2018年11月4日,铅山县环保局以《关于建议对铅山县湖坊镇曾有良竹木加工厂等三家企业依法进行取缔关停的报告》(铅环字〔2018〕61号),建议铅山县人民政府对该瓷砖切割加工厂进行依法取缔关停。 2018年11月16日,铅山县人民政府作出了《关于对铅山县湖坊镇曾有良竹木加工厂等三家企业依法进行停业关闭的的决定》(铅府字〔2018〕514号)。 2018年11月26日,该瓷砖切割加工厂的水电设施及两台切割机、一台磨边机已拆除。 2018年11月30日,铅山县环保局执法人员对该瓷砖切割加工厂关停取缔情况进行了核查,要求其对加工设备全部进行拆除到位。2018年12月1日,经铅山县环保局现场核实,该加工厂设施已全部拆除,该信访问题已处理到位。 问题举报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铅山县人民政府已对该瓷砖切割加工厂进行了关停取缔,生产设施已全部拆除到位。	无